

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 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 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01 月 13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
基金简称	鹏华动力增长混合 (LOF)
基金主代码	160610
基金管理人名称	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基金合同》 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、《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 (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)
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1 年 01 月 14 日
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1 年 01 月 14 日
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1 年 01 月 14 日
限制申购金额 (单位: 人民币元)	1,000,000
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(单位: 人民币元)	1,000,000
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(单位: 人民币元)	1,000,000
暂停大额申购 (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 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 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自 2021 年 01 月 14 日起, 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 100 万元, 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(不含 100 万元), 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

(2) 在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, 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, 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。

(3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(www.phfund.com),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(400-6788-533) 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 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, 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

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01月13日